

证券代码：301086 证券简称：鸿富瀚 公告编号：2022-052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2022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高丽三路1号东莞市鸿富瀚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张定概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2年三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情况：无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含超募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鉴于审议期限已到期，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5,000 万元（含本数，含超募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无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情况：无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6 日